

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7 日

主旨：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次專任教師甄選錄取參加複試資

格審查名單公告。

依據：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次專任教師甄選簡章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次甄選錄取參加複試資格審查名單：

高中部兼任輔導主任（輔導科）	
依准考證號碼順序	T113101002 余0綯、T113101009 王0媛、 T113101010 曾0瑜、T113101011 黃0鈞、 T113101017 陳0恩，等 5 人。
參加複試最低分數	80.33 分
中部兼任學務主任（科別依簡章）	
依准考證號碼順序	T113102004 郭0伶、T113102009 張00德、 T113102011 曾0、T113102018 宋0瑛、 T113102019 徐0秋，等 5 人。
參加複試最低分數	85.67 分
國小部兼任秘書（普通科）	
依准考證號碼順序	T113103001 陳0梅、T113103002 林0君、 T113103003 許0菊、T113103004 鄭0芬、 T113103005 邱0蓁，等 5 人。
參加複試最低分數	76.33 分

二、錄取參加複試資格審查人員請依簡章規定，於 113 年 2 月 29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：00 起至 11：30 止及下午 1：30 至 3：30 止，至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圖書館（屏東市建國路 25 號）辦理複試資格審查，逾時不候。

三、經審核通過並現場繳交複試報名費新臺幣 1000 元整後才能參加複試；如經審核資格不符，即取消參加複試資格，不得異議。

四、檢附「複試注意事項」1 份，請詳閱。

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 113 學年度第 1 次專任教師甄選

複試注意事項

一、 複試報名：請依簡章備妥所有檢核文件。

- (一) 一律現場報名、繳費並進行書面資格審查，恕不受理通訊報名。不符合甄試資格者，取消複試資格，不得有異議。
- (二) 報名時間：113 年 2 月 29 日(星期四) 上午 9：00 起至 11：30 止及下午 1：30 至 3：30 止，逾時不候。
- (三) 報名地點：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圖書館一樓-屏東市建國路 25 號。(洽詢電話：屏東高工人事室林主任 08-7523781#214)
- (四) 複試報名費：現場繳交複試報名費 1000 元，經繳費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
二、 複試項目及資訊：

(一) 高中輔導科兼任輔導主任：(初試成績 40%)

- 1. 輔導實作 30%：以青少年常見發展適應問題，與個案進行個別輔導實務演練，採中文演練與應答。於抽題後準備 5 分鐘，進行實務演練 15 分鐘，專業提問與應答 10 分鐘。演示及提問階段時間結束前 2 分鐘將按一短鈴提醒，時間到時響長鈴，請立即停止該階段演示。
- 2. 口試佔 30%：綜合行政相關理念為主，每人口試 20 分鐘。每位應考人口試時間為 20 分鐘，第 18 分鐘響短鈴聲一次提醒；第 20 分鐘響長鈴聲一次，即應立即結束。

(二) 高中部專任教師兼任學務主任：(初試成績 50%)

- 1. 口試佔 50%：綜合行政相關理念為主，每人口試 20 分鐘。每位應考人口試時間為 20 分鐘，第 18 分鐘響短鈴聲一次提醒；第 20 分鐘響長鈴聲一次，即應立即結束。

(三) 國小部普通科教師兼任秘書：(初試成績 50%)

- 1. 口試佔 50%：綜合行政相關理念為主，每人口試 20 分鐘。每位應考人口試時間為 20 分鐘，第 18 分鐘響短鈴聲一次提醒；第 20 分鐘響長鈴聲一次，即應立即結束。

三、 複試注意事項如下，請參加複試之師長留意：

- (一) 報到時間地點：113 年 03 月 06 日(星期三) 上午 8：00-8：30 前，請攜帶「准考證」(自行於報名平台列印) 及「附相片之身分證件」至報到處(國立屏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圖書館) 完成報到。逾時視同棄權，取消考試資格。
- (二) 複試依准考證順序依序入場，各場地皆有本校專人引導前往。
- (三) 輔導實作現場無學生。

(四) 本校將提供應考人初試報名提交之規劃書供口試委員參考，應考人得另檢附個人研究、著作、專長證照、個人獎項及指導學生得獎……等特殊優良事蹟資料，於口試時送請委員參考。

(五) 如應考人欲另提供個人書面資料給口試委員參考，請準備一式三份，於入試場後交由工作人員分送給委員參考，口試結束時當場發還。

四、 複試流程表：

(一) 輔導科：

複試順序	個別諮詢演練		口試
	抽題	演練及提問	
1	09：00	09：05—09：30	09：30—09：50
2	09：30	09：35—10：00	10：00—10：20
3	10：00	10：05—10：30	10：30—10：50
4	10：30	10：35—11：00	11：00—11：20
5	11：00	11：05—11：30	11：30—11：50

(二) 高中部學務主任、國小部秘書：

複試順序	口試
1	9：00—9：20
2	9：30—9：50
3	10：00—10：20
4	10：30—10：50
5	11：00—11：20

五、 複試成績公佈：113年3月6日(星期三)下午8時前在國立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網站（<https://nehs.ptc.edu.tw/>）公告，請自行至本校教師甄試報名系統（<https://web.jhenggao.com/iTSelection/rss.aspx?s=130307>）瀏覽查看，不另行通知。

六、 甄選當天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導致甄選時程更動，則更動時程將上網公告，考生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請隨時留意本校網站公告。

七、 若對複試有未盡事宜需詢問，請電洽本校 08-8849211#8028 教務處簡主任。